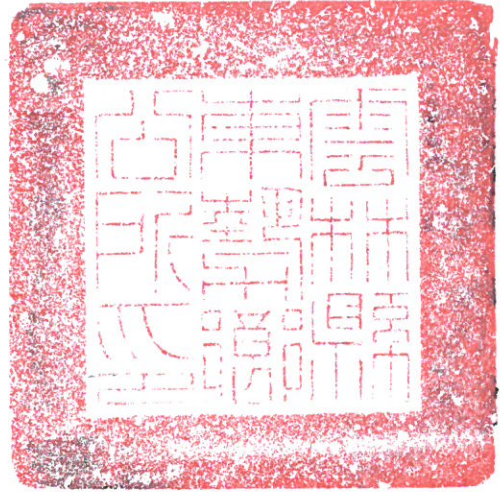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東勢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7日
發文字號：東鄉社字第115070028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鄉鄉民許竹村君（男性，身分證字號:P101943***，民國41年9月22日出生，設籍雲林縣東勢鄉同安村20鄰同安路124號，該員於115年6月25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後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許君大體現置於雲林縣虎尾鎮殯儀管理所存放。
- 二、公告期間:自公告期間25日起屆滿。

鄉長張健福